



“阿西们的笑”

张廷竹

7

社

“阿西”们的笑

张廷竹

B647/19

北方文艺出版社

1984年·哈尔滨

责任编辑：刘冬冠

封面设计：姜 录

“阿西”们的笑

张廷竹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鹤岗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8 2/16·插页4·字数163,000

1984年11月第1版 1984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5,700

统一书号：10360·1

定价：1.10元

目 录

“阿西”们的笑·····	1
将军和侏儒的故事·····	107
十字街头的阿西·····	183
张廷竹和他的小说创作·····	冬冠250

阿西们的笑



“阿西”是本篇中的一个主人公。可在我们这个地方，这称呼又经常被用来泛指我们这些与“阿西”有着类似经历的年轻人。

“知道您现在正在这里，我非常高兴。请您于十月五日上午八点到市文联一楼会议室来——就是当初我们报名下乡的那个地方。我们应该聚一聚，谈一谈。因为再过几天我们便又要各自东西了，这样的机会实在难得。”

陈 明：

是谁寄来这样的一封信，而且这样巧，在我打算回去的前一天收到。当邮递员把它送到我手里的时候，我还以为是学校催我回去了呢。说实在的，回到故乡虽然感到很亲切，但总觉得有些别扭，仿佛一切都是黎明前的梦一样，既飘渺又陌生……西子湖畔竖起了新的灯柱和栏杆，竖起了新的秋瑾墓碑和鲁迅铜像。连花坛都是崭新的，五彩缤纷的蝴蝶在十月的阳光下翩翩起舞。这一切都似乎太幽雅了，跟我走的时候完全不同……

可笑。这封信既没有称呼也没有署名，或许是谁在跟我开玩笑吧！谁呢，难道是过去的老同学们？不，不大可能。六二年我们那所“大跃进大学”解散的时候，来到这座城市的只有我一个人。我们那所师范学院离这里实在太远了些，一直在松花江畔呢。班里几乎全是东北同学，把“任务”读成“硬”务的。学院匆匆上马又匆匆下马，然后大家作鸟兽散，我也几乎打算到双鸭山煤矿去当个挖煤的了。可是回到

家里，天大的喜讯突然从天上掉下来：爸爸调回到江南农学院任教。太好了，天遂人愿……他年轻时学的就是蚕桑专业，还有——茶叶。于是……，我跟着爸爸回到这里来了。

“杏花春雨江南”，家乡确实是很美的。

这位写信的老兄还真有些冷酷的……幽默。竟把我叫到这当初报名下乡的地方来。一阵“革命”的风暴将爸爸卷进牛棚，我这个老是代课的民办中学教师也忽然成了“社会闲散劳动力”，……是六九年那个秋天，对了，也是……十月五日，十二年了……

就是那个房间。挤满了人。我惊讶地发现：我几乎比所有人的年龄都要大，不是大一、二岁，而是七、八岁。我已经二十五岁了。穿着一件又旧又长的宽肩呢大衣，围了一条已经露出底线的灰色围巾，头上……头上戴着父亲当年在加利福尼亚时买的一顶金黄色的皮帽子，我自己也闹不清这帽子是什么兽皮制成的。总不会是貂皮吧，一点都不暖和。因此我拼命往人堆里挤，往那些全穿着洗得发白了的黄军装和系着宽皮带的人们中间挤。大家朝我看，用一种异样的眼光，这眼光叫人想起安徒生的童话来：白天鹅群中出现了一只灰小鸭……。一位年轻的十七、八岁的套着红袖章的小伙子走到我面前：他面孔丰润，眸子里露出自信的光亮，穿的那件国防绿上装很新，很合体，并且仪态潇洒，举止可亲。我们互相凝视。他笑了。大概是我浑身上下显出的那副穷困潦倒的“孔乙己”相，以至使罗伯斯庇尔也无法对我发脾气的缘故吧。这笑容使我略略安心了些……

“我叫伏龙，”他这样对我说，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在他

对我伸出手来的时候，他身边还出现了一个漂亮的姑娘。这姑娘出身一定很高贵，当时我就是这样想的。后来，事实证明我的直觉没有欺骗我。她生就一副现代女人的身材，一绺绺匀整的头发披在肩上，细长的嘴唇内露出两行白得惊人的牙齿。她也向我笑。

我尴尬了。记得当时我犹豫了几秒钟才握住他的手，我嚅嚅嗫嗫地对他们说：

“我也想报名到农村去插队，不知……？”

他大笑起来。我想，他一定是在嘲笑我这一对惊慌不安的眼睛吧。我看到那位漂亮的姑娘撅起小嘴推了他一把，于是他的笑声戛然而止。他把我的手使劲儿摇晃了几下，这手很软和，象一双女人的手。然后，他很严肃地盯着我的眼睛说道：“欢迎。我们已经有十四位同学报名到三门湾边儿上的一个大队去了，你来正好凑上十五名。”

（他就是这样的，俨然以头儿自居。）

伏龙把我引到一张办公桌旁边，当时阳光也正从窗子里洒进来，洒在厚厚的一大叠表格上。他左手推开围聚在办公桌前的青年们，右手拉着我的手——捏着我的指头尖，象在马路上大人捏着小孩的手那样。不知为什么，我心里很不好受。因为，因为我曾经教过的学生，也有十八岁了……

女办事员用一种公事公办的面孔让我掏出户口本，用那双在一圈又一圈的厚玻璃镜片后面凸出来的浑浊的眼睛看我的面孔。而我却看着窗外，机械地回答一切提问。十月的西湖很美，也很……肮脏。湖面上有几只水鸭在嬉戏着，泼刺刺地扑腾翅膀。风儿却刮得枯黄的树叶和墨汁淋漓的大标语

残片在湖畔的草地上飘上飘下。后来我低下头来，看着女办事员手里的破“浪琴”金笔发愣。我的思想很混乱，我看到她的笔尖下出现了爸爸的名字，名字旁边还有一个小括弧，括弧里写着受审查一类的字眼。我想倘若钢笔自己能说话的话，它一定会向大家诉苦的。别的“英雄”、“派克”、“浪琴”、“关勒铭”都是在恋人们或者作家、科学家的手里精神抖擞地写出一行行美丽的字句或者数据，而这支可怜的破钢笔却只能在一张张乏味的表格中来回旅行，它倾泻出来的墨水老是涂着出身、成分、社会关系、土改前土改后经济状况和有无关系、管、杀……等等字样。

大概是我的年龄和那落拓的装束引起了人们的好奇心，大家又聚了拢来，用肆无忌惮的眼光瞅我。我看到有一位十五、六岁的少年用他那浓眉下的一对发呆的眼睛死死盯着我，他那对浓黑的眉毛就象田埂边儿上的带刺的茅草一样。

“陈老师，你也落到我们队伍里来了。”他冷冷地说。

我打了一个寒颤。茫然不知所措。几天以后，当我们踏上新的旅程时，我才知道他的名字叫阿西。我曾经在他的学校代过一个月的课，并且因为有一天他上课迟到而斥责过他。

但当时我却想不起来在哪里见过他。我教过的学生实在太多，匆匆地见面又匆匆地分手……

我想当时我的脸色一定非常难看。“斯文扫地！”我这样想，泪水涌上了眼眶，但我马上又控制了自己。我眼里最后一点自尊的火花也熄灭了，黯然失神，紧紧地闭着双唇。我斜眼朝他看，发现这是一个堪称漂亮的小伙子，倘若不是一

条狭长的刀疤使他的脸破了相的话。他宽肩膀，细腰身。面孔线条严峻，下巴稍大，有一双冷酷的粗野的眼睛，眼球上布满血丝。我的心突然紧缩起来，假如奚落我的是一个相貌平庸而又猥琐的小流氓倒也罢了，我可以要求自己摆出无所谓的样子，然而眼前这一个显然不尽如此。

那个早晨，十二年前的今天的早晨我就是这样离开这个房间的——怀着一颗支离破碎的心。伏龙和那位漂亮的姑娘李宁从后面追了上来，问我去哪儿，我没有回答。去哪儿？去哪儿都一样。去湖边，丛林，牛棚，没有人和小猫的家，护城河旁肮脏的小酒馆……，或者干脆漫无目的。我对于选择道路、目标……，已经厌烦了。于是他俩默默地陪我走了一段路，说了一些不着边际的话，我什么也没有听清楚，只知道李宁的爸爸是市委一个部的部长，现在跟我父亲在一个农场受审查。

“那就是我的家，”在湖滨大街的拐弯处，她指着一处颓败的小院，笑了，“家里只剩下我一个人了，几天之后，将是铁将军把门……来吧。”我踌躇了一下，终于跟着伏龙走进那铁皮斑剥的大门。

我刚刚踏上红漆已经消褪却积满灰尘的地板，一只灰白色的瘦骨嶙峋的小猫就咪啊咪地叫唤起来，我停住了脚步。

“不用怕，这是我唯一的伴侣。”李宁笑了，她掠一掠掉到额前的卷曲的秀发，声音有些发抖。“它是可以信赖的朋友，也许比所有的朋友都好……”

她的眼圈突然红了。不知为什么，我也想哭。我看到伏龙的眼睛里掠过一道阴郁的光亮，他叹了一口气。

那天中午，我们就在李宁的家里吃饭。面条，煤油炉上烧的，带着一股煤油味儿。我去街上买了一瓶善酿酒来。他们都不会喝，只抿了一小口。我依着窗户，让冷峭的秋风迎面扑来。我要狂饮，我想道。我要把这一整瓶酒都喝光，那时我就什么都不想了。

我醉了。天哪，那时候我是多么的愚蠢！记得当时我醉眼朦胧，看到李宁默不作声地坐在杯盘狼藉的桌子后面，一手托腮，长久地望着窗外，望着院子里那棵在风儿吹拂下簌簌作响的法国梧桐树时，我真想走上前去……我想她一定在那棵树下堆过雪人，并且把掉进洞里的皮球用灌水的方法取出来过……

是伏龙的存在阻止了我的这种冲动。

应该坦率地承认，伏龙当时并不象后来阿西们所想象的那样坏。虽然他父亲是个政治投机商，从市委组织部一个小小的干事爬上省革委会委员的交椅。他自己，也有令人害怕的做官欲望。但当时他毕竟是个要求上进的年轻人。他轻轻地哼着歌，起始是“拿起笔做刀枪”，后来……“到农村去，到边疆去”。当他看到李宁不耐烦地皱起了眉头时，他屈服了，于是他开始哼起“我们的田野，美丽的田野……”

多么动人的歌曲啊，那个美好的充满幻想的年代的歌曲！我想起了我的中学时代，想起了松花江畔蓝色的树林，绿色的草地，淡淡的晨雾和姑娘们在篝火前的笑声……于是一阵难以抑制的哽咽阻塞在了我的胸前。青春、理想……这些字眼儿都跳了出来，在那里用揶揄的神情嘲笑我。我哭了。

见鬼。现在想起来真难为情——当我经过这十来年坎坷

的岁月，终于找到了自己的道路，重新站在这间屋子的窗前，等待着约我来此聚谈的人的时候，我却来得太早了一些，这里空荡荡，静悄悄地……

昨天我到花港观鱼去了一趟，爸爸在那里的招待所开会，九三学社年会。我走进公园，那里，在茶室的藤椅上，二十来岁的小伙子们慢条斯理地喝着龙井茶、虎跑矿泉水和泛着白色泡沫的桃源岭啤酒，用漫不经心的优雅动作，将过滤嘴烟头扔到在温柔的天空下用揶揄的眼波嘲笑人们的湖水里去……

我陶醉了。我想起了我也曾经有过的这个年龄。天啊，二十岁那年我不也在这块草坪上躺过吗，牡丹亭前的草坪！那是一个夏日的黄昏，蜜蜂在花丛中嗡嗡打转。她来了——爸爸的得意门生，农学院蚕桑系学生陈丹萍。她手里捧着一瓶牛奶，迈着轻盈的脚步从冷饮棚向我走来。我羞怯地将头转过去，窥视周围那些躺在大自然怀抱里尽情享乐的人们。他们在丛林灌木中，在浓密树荫的遮盖下，铺开手绢、毛巾，摆上卤味和啤酒。那时一切都那样美好……

生活确实是美好的，无论命运给我们安排了什么样的道路。倘若我今天能够见到丹萍，我一定要这样对她说。也许在她看来，我这一生是不幸的。离开了故乡，离开了她，经过好多年的“接受再教育”后，总算当上了一个乡村教师，娶的老婆连自己的名字也不会写……但其实我的生活比她更美好，我的孩子已经学会了“Live is beautiful！”〔注〕

〔注〕英语：生活是美好的。

我确实爱故乡，爱这块草坪。可是，可是我丝毫不想在这里重新定居下来，丝毫不想再回到西子湖畔，在这些迷人的枫树下走回来又走过去。不，假如不是收到这一封奇怪的来信的话，我早已回到我那个“阿乡”身边去了，回到我那些腿上沾着牛屎，手上拿着回丝，身上发出拖拉机上柴油味儿的学生们中间去了。谁也不会相信，我现在那样地渴望回到我的乡村去，就象热恋中的男子渴望会见他的情人一样。也许，只有阿西能够理解我这种感情。可是，现在他在哪儿？

对了，我刚才全是胡思乱想，其实我一直在想着他哩。回到故乡这几天来的惆怅，全因为没有找到他！是他帮助我理解了人生的真谛，假若他在我的身边，爸爸的欲说还休的神情，邻居们不理解的眼光又算得了什么……

他一定会伸出那双指甲缝里积满了垢泥的大手来，猛拍一下我的肩膀，说：“老陈，该回去了。向嫂子问好！”

难道不会这样吗？七二年冬天，李宁的爸爸“解放”了，她回到省城。伏龙追求了她三年，她始终没有点一下头。她是个头脑清楚的姑娘，小事很随和，大事不糊涂。但伏龙很快就把杨玉梅搞上了，快得就象打一场速战速决的歼灭战。接着，他被“推荐”上了大学……

那是一个严寒的冬天，穷山恶水，冰天雪地。低矮的茅草棚屋檐下挂着一串串“冰棍儿”。玉梅从城里回来了，脸色灰白，使我们大吃一惊。她进来的时候我们正在喝酒，阿西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将酒碗伸到姑娘面前。“为了幸福，阿西们的幸福，干杯！”他这样嚷道，劣质的地瓜烧从唇际滴下

来，滴在破棉大衣的前襟上。而玉梅却突然伸出一只已被风吹日晒弄得不象样子的手，夺过酒碗，仰起脖子，一下子就倒进嘴里。我凝视着玉梅那瞪大了的、因为酒劲儿兀地发作而变得几乎疯狂的近视眼，感到震惊，仿佛她把人的良知全倒进了无底深渊。

“滑稽得很，”玉梅突然跌倒在床板上，粗声粗气地说。

“滑稽得很。我原来还想住几天，到在座诸公家里去跑一跑的，但是我跑回来了。我那位，……我那位可爱的工农兵大学生，”她给某种介乎啜泣与愤怒之间的可怕的东西哽噎住了。“我看到，”她说，“我看到了一位城里姑娘，真正的户口在城里的姑娘，是的，城里姑娘。”她突然放声大笑，“真滑稽，那么漂亮的城里姑娘，披着一头瀑布似的长发，挂着大学校徽和纪念章，头顶上还戴着一个粉红色的有机玻璃箍的呢。居然也象我这个修地球的土佬儿似地跟他搞在了一起！不可想象……嗯……呃……呃……”她又一次硬把这介乎于啜泣与愤怒之间的可怕的东西和着酒隔往肚里咽下去，“我想去找他谈一谈的，是不是也想个什么法儿，搞病退……或者商调，把我弄回去。我没有事先告诉他……他躺在床上，把我送他的那床棉被压在他的屁股底下……是的，压在屁股底下。留声机里放着‘步步高’，那个姑娘穿着天蓝色的针织涤纶内衣，胸口上——有一朵毋忘我花，正站在圆桌旁边冲咖啡茶。他一看到我，就跳了起来，眼睛红红的，象笼子里的豺狗。真的，我告诉你们，就象一只豺狗！……”

……一阵冰冷的抽搐掠过了我们的脊背。刹那间，沉闷笼罩了房间。

突然，阿西笑了。怎么说呢，那是一种狞笑，“于是你就逃回来了，跑到阿西们中间来了，是不是？”他歪着头问道，唇际挂着残酷的、捉弄人的笑。“你飞一般地离开了他那个簇簇新的房间，甚至连回一回头的勇气都没有。他妈的，你活该！你看不起我们这些人——肮里肮脏的阿西！虽然我们中间有的是好男人，可你象所有的女人一样，喜欢把眼泪淌在小白脸的胸前！”

“你，你想卖身投靠，想让他那个老头子把你调上去！亏你还是个工人阶级的女儿！你丢脸！你混帐！哪一个‘阿乡’姑娘都比你强！”

阿西象一头咆哮的狮子吼叫起来。我们惊愕万状。

杨玉梅没有响，她呆了。愣怔怔地朝阿西看，仿佛一个人哀痛到了极点，竟至感觉不到哀痛了。

“阿西！”我还没有来得及开口，高个儿的高天良站了起来。他走到余怒未息的阿西面前——在我们中间，他是唯一不沾一滴酒的人。“发什么酒疯！”他讲话时的声音都变了调。一阵阵痉挛使他沉静的脸上显出病态的惨白。他那双铅一般阴沉的眼睛盯着阿西，一排从未被烟草熏过的白牙透过蓄得长长的胡髭闪现了一下。他一字一顿地说道：

“不要忘了，你曾经向我保证过的。”

不知怎的，阿西的脸一下子拉长了，他坐到床上。对于这个“保证”，我是在很久很久之后才知道的。原来，高天良是阿西念小学时的少先队大队长，有一次他们一起读《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阿西激动得哭了。当时他经常逃学，打架，有些同学提出要把他从少先队里开除出去……。那个黑黝黝

的夜晚，站在教室的台阶前，他象小狗儿似地瑟瑟发抖。

“我保证，”他向大队长说，用一种牙齿打颤的战音，“以后要象柯察金一样地生活，不欺侮女同学，不偷东西，不旷课，不……”

可是在那个夜晚，高天良的话一出口，阿西仿佛突然挨了一棍似的，他的嘴角牵动了一下，看得出来，他想微笑，但是这笑容刚到唇边就僵化了……。“阿西的话也不无道理，”高天良舔舔干燥的嘴唇，声音冷静得象一块铁。“玉梅看人的表面，而不是心。她把最重要的东西从字里行间失落掉了。”

……

那天夜里，高天良又搞他的“水利设想方案”去了。我跟阿西睡在一个屋。我听到他的床上老是发出稻草的窸窣声，他在不停地翻身。于是我从床上起来，走到他的身前，他感觉到了。身子动了一下，装作刚刚醒来的样子，粗鲁地伸伸胳膊腿，翻转身体，睁开眼睛。可是我在他肮脏的脸上可以清楚地看出泪痕。这是真正流过泪的痕迹，就象一个五、六岁的小女孩因为受到阿姨不公正的斥责而委屈地哭过的脏脸一样。他眼角通红，眸子里闪着沉思的光亮。

“老陈，唱一个，”他一把拉住我的手。“唱一个‘小鸟在前面带路’！”

我没有唱，因为我害怕自己一张开口就会哭出声来。我是一个天性懦弱的人，所要求于世界的东西很少很少：一个安宁的栖身之处，有保障的生活，一群学生，抑扬顿挫的琅琅书声。这就是一个曾经做过师范学院高材生的人的幸福。但这种在其他人或许不屑一顾的东西到了我身上却被卡住